



证券代码：601021

证券简称：春秋航空

公告编号：2025-066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并将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同时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因公司实施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事宜，自 2025 年 10 月 17 日（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起，本次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65 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64.57 元/股（含）。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9 日披露的《春秋航空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64）。

截至 2025 年 11 月 21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71,8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0073%，使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998,942.00 元（不含交易佣金、过户费等交易费用）。基于对未来发展和公司价值的充分认可，公司将继续实施回购股份，以增强投资者信心，有效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4 日